



河南省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服务合同书

甲方: 河南省医疗保障局

乙方: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河南省医疗保障局河南省医疗保障骨干网络第二阶段建设项目,经公开招标(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1-469)确定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人,其授权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负责相应的合同签订、合同履行、项目实施、项目验收、收款等事宜,相关合同款项汇入被授权单位指定账户并由其开具发票。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 1、本合同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4、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5、其它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确认函》等其他书面协议或文件(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第二条 设备清单及数量

1、省级设备清单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其中:设备成本价 (税率13%)	其中:维 保费用 (税率6%)	其中:集 成费用 (税率6%)	小计		
上联路由器	华为、 NE40E-X8A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1	176206	17407	37679	231292	231292	省级骨干 路由区



下联路由 器	华为、 NE40E-X8A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1	176206	17407	37679	231292	231292	省级骨干 路由区
防火墙	绿盟、 NFNX5-HD6 3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1	32092	3170	6863	42125	42125	横向接入 区
LNS 设备	华为、 ME60-X8A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1	245062	24210	52401	321673	321673	横向接入 区
防火墙	绿盟、 NFNX5-HD5 1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1	29863	2950	6386	39199	39199	安全管理 区
交换机	华为、 S7703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1	30811	3043	6590	40444	40444	安全管理 区
统一网络 管理系统	华 为 esight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1	74885	7484	15611	97980	97980	安全管理 区
网管服务 器	华为、 2288X V5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1	31527	3114	6742	41383	41383	安全管理 区
堡垒机	绿盟、 OSMSNX3-1 000C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1	31729	3134	6785	41648	41648	安全管理 区
日志审计	绿盟、 LASNX3-HD 20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1	38536	3807	8240	50583	50583	安全管理 区
漏洞扫描	绿盟、 RSASNX3-E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1	80598	7962	17235	105795	105795	安全管理 区
电脑主机 杀毒软件	金山、KSV9	北京猎鹰安 全科技有限 公司	1	190080	18778	40645	249503	249503	安全管理 区
APT 未知 威胁	绿盟、 TACNX3-D2 000A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1	62117	6136	13283	81536	81536	安全管理 区
态势感知	绿盟、ISOP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1	491077	48514	105005	644596	644596	安全管理 区
应用负载 均衡系统	深信服、 AD-1000-B 2650-TK(深信服应 用交付网 关)	深信服科技 股份有限公 司	2	109241	10792	23359	143392	286784	安全管理 区
防火墙	绿盟、 NFNX3-HD2 32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2	8660	855	1853	11368	22736	办公区



核心交换机	锐捷、 RG-S7808C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	69914	6907	14950	91771	183542	办公区
接入交换机	锐捷、 RG-S5310- 48GT4XS-E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6	5025	496	1075	6596	237456	办公区

2、郑州、商丘、驻马店、信阳设备清单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其中：设备成本价 (税率 13%)	其中：维 保费用 (税率 6%)	其中：集 成费用 (税率 6%)	小计		
上下联路 由器	华为、 NetEngine 8000 M14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8	111990	11063	23947	147000	1176000	骨干路由 区
防火墙	绿盟、 NFX5-HD6 3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3	32092	3170	6863	42125	126375	横向接入 区
LNS 设备	华为、 ME60-X8A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3	245062	24210	52401	321673	965019	横向接入 区
防火墙	绿盟、 NFX3-D12 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3	6591	651	1410	8652	25956	办公区
交换机	锐捷、 RG-S5310- 48GT4XS-E	锐捷网络股 份有限公司	6	5025	496	1075	6596	39576	办公区
堡垒机	绿盟、 OSMSNX3-H D2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3	16339	1614	3495	21448	64344	安全管理 区

3、新乡、安阳、平顶山、开封、许昌、焦作设备清单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其中：设备成本价 (税率 13%)	其中：维 保费用 (税率 6%)	其中：集 成费用 (税率 6%)	小计		
上下联路 由器	华为、 NetEngine 8000 M8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12	68275	6745	14600	89620	1075440	骨干路由 区



防火墙	绿盟、 NFX5-HD5 1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6	25977	2566	5555	34098	204588	横向接入 区
LNS 设备	华为、 NetEngine 8000 M14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6	111990	11063	23947	147000	882000	横向接入 区
防火墙	绿盟、 NFX3-D12 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6	6591	651	1410	8652	51912	办公区
交换机	锐捷、 RG-S5310- 48GT4XS-E	锐捷网络股 份有限公司	12	5025	496	1075	6596	79152	办公区
堡垒机	绿盟、 OSMSNX3-H D2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6	16339	1614	3495	21448	128688	安全管理 区

4、漯河、三门峡、鹤壁、济源设备清单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其中：设 备成本价 (税率 13%)	其中：维 保费用 (税率 6%)	其中：集 成费用 (税率 6%)	小计		
上下联络 路由器	华为、 NetEngine 8000 M6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8	33078	3267	7074	43419	347352	骨干路由 区
防火墙	绿盟、 NFX3-HD4 1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4	16777	1657	3588	22022	88088	横向接入 区
LNS 设备	华为、 NetEngine 8000 M14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4	111990	11063	23947	147000	588000	横向接入 区
防火墙	绿盟、 NFX3-D12 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4	6591	651	1410	8652	34608	办公区
交换机	锐捷、 RG-S5310- 48GT4XS-E	锐捷网络股 份有限公司	8	5025	496	1075	6596	52768	办公区
堡垒机	绿盟、 OSMSNX3-H D2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4	16339	1614	3495	21448	85792	安全管理 区

5、省直管县设备清单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	------	-----	----	----	----	----



				其中:设备 成本价(税 率 13%)	其中:维 保费用 (税率 6%)	其中:集 成费用 (税率 6%)	小计		
路由器	华为、 NetEngine 8000 M6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6	33100	3270	7078	43448	260688	骨干路由 区
防火墙	绿盟、 NFX3-HD41 0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6	16777	1657	3588	22022	132132	横向接入 区

6、其他县(市、区)设备清单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小计	总价	备注
				其中:设备 成本价(税 率 13%)	其中:维 保费用 (税率 6%)	其中:集 成费用 (税率 6%)			
出口防 火墙	绿盟、 NFX3-D120 0	北京神州绿 盟科技有限 公司	133	6591	651	1410	8652	1150716	办公区
接入交 换机	锐捷、 RG-S5300-4 8GT4XS-E	锐捷网络股 份有限公司	266	4150	410	888	5448	1449168	办公区

7、培训和等保测评服务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等保测评服务	三级	河南省鼎信信息安 全等级测评有限公 司	1	172071	172071	
培训服务	培训内容为本次所投全部 品牌的路由器、交换机、安 全产品运维培训	本次所投设备涉及 的制造商	1	60000	60000	时长为 50人·天

注:1、表中的实际数量以满足建设项目需要的甲方到货验收单为准。

2、表中货物规格和数量可依双方签字盖章的《确认函》进行调整。如货物规格、数量发生调整,双方应以书面形式对合同总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合同总金额相关文件应有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确认,但合同的调整不得违反政府采购法对合同调整的限制要求。

3、乙方保证其供应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安全的、技术水平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并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和易于维护的要求。

4、乙方交付的随机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格证》《质量保修卡》



《使用说明书》等。

5、表中设备单价包含设备成本价(税率为13%)、集成费用(税率为6%)、维保服务费用(税率为6%);等保测评和培训服务均为6%的税率。

第三条 服务内容及承诺

1、乙方需为本项目涉及的省中心、14个省辖市、6个直管县的设备提供所需的联通自有机架资源和机房环境,服务周期自2021年11月1日至2024年10月31日,服务到期后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相关服务资费。

2、乙方需为本项目涉及的省中心、14个省辖市的主备机房之间各提供1条100M心跳互联电路,共计15条100M互联电路,服务周期自2021年11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服务到期后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相关资费。

3、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培训服务,培训人员为【50】人,每人每次培训时长不少于【1】天。

第四条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2190000元,大写(壹仟贰佰壹拾玖万元整)。其中设备费为人民币¥9110000元,大写(玖佰壹拾壹万元整),税率为13%,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8061946.9元,大写(捌佰零陆万壹仟玖佰肆拾陆元玖角),税额为人民币¥1048053.1元,大写(壹佰零肆万捌仟零伍拾叁元壹角);集成服务费为人民币¥1947929元,大写(壹佰玖拾肆万柒仟玖佰贰拾玖元整),税率为6%,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1837668.87元,大写(壹佰捌拾叁万柒仟陆佰陆拾捌元捌角柒分),税额为人民币¥110260.13元,大写(壹拾壹万零贰佰陆拾元壹角叁分);等保测评服务费为人民币¥172071元,大写(壹拾柒万贰仟零柒拾壹元整),税率为6%,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162331.13元,大写(壹拾陆万贰仟叁佰叁拾壹元壹角叁分)税额为人民币¥9739.87元,大写(玖仟柒佰叁拾玖元捌角柒分);培训服务费为人民币¥60000元,大写(陆万元整),税率为6%,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56603.77元,大写(伍万陆仟陆佰零叁元柒角柒分),税额为人民币¥3396.23元,大写(叁仟叁佰玖拾陆元贰角叁分)维保服务费为人民币¥900000元,大写(玖拾万元整),税率为6%,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849056.6元,大写(捌拾肆万玖仟零伍拾陆元陆角),税额为人民币¥50943.4元,大写(伍万零玖



佰肆拾叁元肆角)。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 2021年10月21日;

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负责设备的采购、安装和调试,以及网络规划、链路开通、策略配置、联调联试、网络割接等网络建设工作、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

3、验收时间: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经监理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确认后,甲方于2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使用说明、质量保证书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验收文档:项目实施文档规范齐全,包括:链路开通、IP地址配置、安全策略配置等,以及项目实施、管理、变更、验收、割接等技术文档;

(3)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5、合同履行验收工作由甲方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7人组成,具体成员包括:社会专家3人、国家局1人、省辖市代表2人、纪检1人。项目监理单位全程参与项目验收工作。

第六条 付款

1、付款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在收到发票10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30%,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5%,剩余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5日内)付清。

3、在合同约定的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供书面付款申请及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因乙方账户问题造成的付款延迟,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详见合同尾部。



第七条项目的质量技术标准、乙方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1、项目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标准或其他相关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技术标准执行。

2、质保期自项目完成甲方的全部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 3 年。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保修等服务,但属于甲方人为原因造成的除外。质保期内,乙方为本合同标的(设备)提供免费软件升级服务和免费硬件更换维修服务。质保期与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期不一致的,应以期限较长者为准。

3、质保期内驻甲方服务人员不低于 3 人,驻场地点为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其中日常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每天 8 小时)提供 5*8 小时驻场服务;驻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网络巡检、业务配置和故障处理等工作。驻场人员需接受甲方的日常管理,应具备 3 年以上网络运维经验。

4、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对自身人员加强管理,因乙方人员违法违规行
为造成的一切后果,应当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当落实国家、省对安全生产管理的各项规定,加强项目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风险防控措施,由于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灵活、多样的通信手段,提供 7*24 小时的本地技术响应支持。如果系统出现重大故障,乙方的驻场技术人员将在 30 分钟内排除。遇驻场人员在上述时限内无法解决问题或甲方认为需要、乙方的技术工程师应及时赶到现场支持。省级不超过 2 小时,省辖市、县(区)不超过 6 小时。乙方承诺在免费质保期内,当系统发生故障时,乙方的修复完毕的时限(无需更换硬件)将在 2 小时以内,乙方的修复完毕的时限(需更换硬件)将在 24 小时以内。

第八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设备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的品种、数量、规格、



质量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直到交付合格的设备,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因设备质量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全额赔偿。

3、因乙方原因造成货物逾期交付、安装、调试完毕的,每逾期1日,甲方扣除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15日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签约合同价【20】%的违约金,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4、乙方实施的项目建设质量没有达到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的建设标准、技术规范、技术性能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要求乙方在限期内进行整改,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整改不到位且未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向甲方支付签约合同价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5、乙方未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时足额派驻人员的,甲方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毕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乙方项目实施文档必须规范、完整、详实,所有网络配置资料、实施过程资料等具备可查、可追溯。如乙方文档缺失或不全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第九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应付款项为基数以一年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标准的比例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项目验收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3、因甲方原因造成项目工期延误的,延误的时间不计入乙方的总工期内。

第十条 无效合同

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 保密事宜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其附件及本项目相关文件、资料的任何内容。

2、乙方在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情报、资料和数据。

3、乙方在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为任何其它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甲方获得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报告、摘录、纪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和业务数据等)。

4、如果乙方违反本条款的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该赔偿的金额不低于合同总额的10%。触犯保密法律法规的情况由乙方独自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乙方认为的乙方商业秘密需要乙方事先向甲方书面声明。

6、甲乙双方应对上述保密范围所约定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始至本合同约定的信息全部成为公开信息止。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解除等情形失效。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1、项目建设和运维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文件、资料等(招标文件要求内容)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用于本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知识产权遭受侵害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保证甲方在接受乙方履行合同期间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或其他权利诉求。因乙方原因导致对其他任何权利的侵犯,应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追诉的,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支付的律师费、案件受理费、仲裁费、保险费、执行费、鉴定费及公证费等。

3、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4、乙方利用甲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 归甲方所有。

5、乙方郑重承诺: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需使用任何第三方拥有所有权、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商业秘密等权利的产品或者服务时, 须书面告知甲方, 在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 方可执行。

6、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的, 除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外, 还应支付甲方签约合同价 20%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 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不能免除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法律变化和政府行为等事件, 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和疏忽。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事由之日起【10】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 并在取得不可抗力发生地市级以上政府相关部门证明以后, 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除另一方明确要求外,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合同义务, 并尽可能地及时采取合理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 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第十四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 陆 份, 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3、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合同附件及合同在执行过程



中所有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有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仲裁不服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河南省医疗保障局

乙方: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印章)



(印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1年10月9日

2021年10月9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

号:

帐

号: 1702029119201085202